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標售奉准報廢之財物一批投標單

標 號	A114001				
投標人姓名		簽章		出 生 年月日	
身分證號碼 【或法人（公司）、行號 登記文件字號】		聯絡 電話			
住 址					
收件代理人 姓 名		住址			
標 的 物	本署標售奉准報廢財物一批計 566 件，品名及數量詳見廢品標售清冊。				
投 標 金 額	新臺幣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。				
承 諾 事 項	1. 本人願出上開金額承購上列標的物，一切手續悉願依照標售公告及投標須知辦理。 2. 本人就本標售案，已審認是否為「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」第 2 條及第 3 條所稱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，倘是，並已依「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」第 14 條第 2 項填寫「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」。				
附 件	附投標保證金新臺幣壹仟元整之票據(收據)乙紙(票號：)				
投 標 日 期	年 月 日	領 投 標 保 證 票 據 簽	回 金 章		

註：投標金額請以中文大寫：零、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等字書寫，如有塗改，應請認章。